联合国 S/PV.8297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三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八二九七次会议

2018年6月27日星期三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涅边贾先生/萨夫龙科夫先生	(俄罗斯联邦)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略伦蒂•索利斯先生
	中国	马朝旭先生
	科特迪瓦	杰杰先生
	赤道几内亚	埃索诺・姆本戈诺先生
	埃塞俄比亚	阿莱穆先生
	法国	德拉特先生
	哈萨克斯坦	图米什先生
	科威特	奥泰比先生
	荷兰	范・伍斯特隆姆先生
	秘鲁	天野先生
	波兰	弗罗内茨卡女士
	瑞典	奥雷纽斯•斯考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皮尔斯女士
	美利坚合众国	科恩先生

议程项目

不扩散

2018年6月12日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人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8/601)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五次报告(S/2018/602)

18-19988 (C)





请回收



2018年6月21日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人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8/624)

下午3时20分宣布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不扩散

2018年6月12日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人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8/601)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五次报告(S/2018/602)

2018年6月21日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人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8/624)

主席（以俄语发言）：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我邀请德国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我邀请下列通报人参加本次会议：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罗斯玛丽•迪卡洛女士；以及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若昂•瓦莱•德阿尔梅达先生阁下。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我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下列文件：S/2018/601，其中载有2018年6月12日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人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8/602，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五次报告；以及S/2018/624，其中载有2018年6月21日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人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在本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罗斯玛丽•迪卡洛女士、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若昂•瓦莱•德阿尔梅达先生阁下和荷兰常驻代表卡雷尔•范・伍斯特隆姆大使以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调解人身份作通报。

我现在请迪卡洛女士发言。

迪卡罗女士（以英语发言）：大约三年前，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第2231（2015）号决议，核可关于伊朗核问题的《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秘书长和国际社会对该《计划》表示欢迎，认为这是核不扩散领域的一项重大成就。

自2016年1月16日实施日以来，国际原子能机构11次向安全理事会报告指出，伊朗一直在履行其根据《联合行动计划》所承担与核有关的承诺。但遗憾的是，尽管伊朗继续坚持履行其与核有关的承诺，该协议现在处于一个十字路口。

5月8日，美利坚合众国宣布退出协议。秘书长对《联合行动计划》的这一挫折深表遗憾，并认为处理与该《计划》无直接关系的问题时，不应该妨碍维护该协议及其成果。同时，秘书长呼吁伊朗认真考虑会员国对据称伊朗违反决议附件B所载限制性措施的活动表示的关切。

主席先生，我感谢你让我有机会向安全理事会通报秘书长关于第2231（S/2018/602）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五次报告。按照安全理事会的指示，为了与我们前四次报告保持一致，今天成员面前的报告重点阐述决议附件B。

首先，关于与核有关规定的执行情况，我很高兴地报告，采购渠道继续有效运作。另有13个与核有关的提案已提交安全理事会批准，自实施之日起，提案总数达到37个。但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秘书处收到了两个会员国提供的信息声称，向伊朗供应、出售、转让或出口两用物品可能违反该决议。秘书处已与有关会员国接洽，它们通知我们，它们已经开始进行内部审查。伊朗对秘书处作出的答复中强调，“出口国有责任通过采购渠道寻求批准”，并鼓励开展更多外联活动来解决一些会员国不了解规定的问题。秘书长在适当的时候将向安理会报告这个问题。

其次，关于弹道导弹的相关规定，该报告列述了以色列和伊朗提交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的信

息，这些信息涉及1月份伊朗发射两枚弹道导弹之事，报告还陈述了我们对胡塞武装向沙特境内发射弹道导弹事件的调查结论。自从我们提交上一次报告（S/2017/1030）以来，沙特当局提请秘书处注意胡塞武装发射了另外9枚弹道导弹，据他们评估，这些是伊朗的Qiam-1型导弹。他们邀请秘书处检验其中三枚导弹的碎片。在上次报告中，我们根据对2017年7月22日和11月4日发射到沙特阿拉伯的导弹碎片的检验结果，提供了初步意见。

根据所分析的资料和材料，秘书处的评估意见是，2017年7月以来向延布和利雅得发射的五枚导弹的碎片与伊朗的Qiam-1型弹道导弹有相同的关键设计特征。我们的评估意见还认为，碎片的一些部件是在伊朗制造的。我们可以确认，这些导弹制导系统的子部件是在2002年至2010年间生产的。我们注意到，这些子部件的生产日期范围与2015年初爆发目前的冲突之前已知在也门库存中的“飞毛腿导弹”不相符。但是，我们目前无法确定这些导弹或其部件或相关技术是否可能在附件B规定生效日期2016年1月16日之后从伊朗转移。

报告还介绍了以色列提供的信息，涉及叙利亚境内可能有一架伊朗无人机存在，据报道，这架无人机在2月10日进入以色列领空后坠毁。秘书处没有机会检查无人机碎片，但以色列当局提供的图像显示，其机翼构型似乎与2016年10月发布的一架伊朗无人机一致。报告进一步指出，据伊朗媒体称，已在叙利亚部署多架伊朗无人机。秘书处没有关于这些无人机拥有者或经营者的信息。

第三，如报告细述的那样，秘书处检查了2016年1月16日之后巴林扣押的武器和相关物资，还获得了有关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收缴的载满爆炸物的无人水面航行器的其他信息。在这两起事件中，秘书处都确信它检查的一些武器和相关物资是由伊朗制造，但我们无法确认这些物项是否是在2016年1月16日之后从伊朗转让而来的。

报告还指出，5月21日，加沙地带的哈马斯政治领导人称，伊朗向加沙的伊兹丁·卡萨姆旅和其他武装团体提供了金钱、军事装备和专业知识。此声明显示，伊朗可能在违反附件B规定的情况下转让了武器和相关物资。

第四，报告强调，伊朗国防工业组织连续第三年参加在伊拉克举办的一个武器和防务展览。报告提供了有关卡塔姆比亚建筑总部在叙利亚的国外活动信息。鉴于这两个实体均列在2231名单上，它们在伊拉克和叙利亚境内的资金、其他金融资产及经济资源本应该被冻结。

报告还提供了有关卡西姆·苏莱曼尼少将另外的旅行资料。秘书长再次呼吁该地区所有会员国采取必要措施，充分履行第2231(2015)号决议规定的相关义务。

最后，我谨感谢荷兰的范•伍斯特大使作为执行该决议协调人发挥的领导作用。我也感谢联合委员会采购问题工作组协调员给予我们的出色合作。我谨向他们和安全理事会保证，我们将最充分地支持继续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感谢迪卡罗女士的通报。

我现在请瓦勒•德阿尔梅达先生发言。

瓦勒·德阿尔梅达先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让我发言并有机会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我荣幸地再次代表担任《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所设联合委员会协调人的欧洲联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费代丽卡•莫盖里尼在安理会上发言。

首先，我要感谢秘书长安东尼奥•古特雷斯和荷兰大使兼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协调人给予的出色合作。也让我表示，我感谢秘书处和安全理事会事务司同事们的坚定不移的支持，特别是在采购渠道管理方面。我还要感谢他们在编写秘书长关于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最新报告

（S/2018/602）方面所做的工作。最后但同样重要的是，我要感谢迪卡洛副秘书长今天的通报。

我们现在面对困难局面，2015年7月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第2231（2015）号决议（见S/PV.7488）时不曾预见的局面。虽然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最近在5月24日连续第十一次确认伊朗尊重其根据《全面行动计划》作出的与核相关的承诺，但美国总统特朗普5月8日宣布，美国将退出这项协议。欧洲联盟（欧盟）和《全面行动计划》的所有其他参与方均对此决定深表遗憾，包括在5月25日举行的联合委员会上一次会议上。

维护《全面行动计划》不仅符合欧洲联盟重要的安全利益，而且也符合整个国际社会的重要安全利益。《全面行动计划》得到安全理事会的一致认可，证明了它在确保伊朗核计划纯属和平性质方面的重要性。最近，世界各地，包括非洲、亚洲、拉丁美洲和太平洋等地区的绝大多数伙伴纷纷表示支持，进一步显示需要维护和充分执行《全面行动计划》。

充分执行《全面行动计划》将防止该地区出现核军备竞赛。这种军备竞赛不符合任何国家的利益。《全面行动计划》是历时逾十二年谈判的成果，文件长达104页，得到国际社会最高层的认可，没有任何正面的替代物。毫无疑问，《全面行动计划》仍然是其他倡议仍须达到的核不扩散多边协议的标准。

欧盟的立场是，只要伊朗履行其与核相关的义务，我们将继续坚定地致力于全面有效地执行《全面行动计划》。这一立场也已经得到其余参与方最高层的认同。在这方面，我由衷感谢俄罗斯联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对这项核协议坚定不移的承诺。它们支持通过艰苦的多边外交努力应对全球核扩散的挑战，其重要意义怎么强调都不为过。

《全面行动计划》其余各方已就如何维护协议进行了多次讨论。我们承认，解除制裁是该协议的重要组成部分。完全可以理解，伊朗人民期待能够继续感受到该协议的裨益。欧洲联盟将与其合作伙伴一道继续尽最大的努力保持合法的金融和贸易流动量，维护秉诚行事并且得到安理会认可的企业的利益。我们正在欧盟内出台措施，旨在允许这些企业和投资者继续按照国际法和欧洲的法律开展工作。

我们当然知道，伊朗国内正在就《全面行动计划》及其对国家及其公民带来的好处进行困难的辩论。我确信，这些好处依然是实实在在的，即便我不能隐瞒这样一个事实，即会有一些公司认为，它们无法继续开展目前在伊朗的业务。欧洲联盟继续与伊朗探讨保护合法贸易和投资并继续开展双方自2016年起开始的总体双边合作的可能性。

在核方面，根据《全面行动计划》，伊朗正受到世界上最严格的监测与核查。如先前所提及的那样，5月24日，原子能机构发布了自执行日以来的第十一次报告。报告再次确认，伊朗充分遵守它依照《全面行动计划》作出的各项承诺。大量实地视察进一步反映了这一点。不言而喻，在此关头，严格遵守协议规定至关重要。这对于维护该协定并继续建立信任至关重要。

虽然《全面行动计划》涉及核不扩散方面，但该协定之外的一些严重问题继续给我们与伊朗的整体关系蒙上阴影。我感到遗憾的是，我必须再次强调，在过去几个月里，该地区局势明显恶化。

关于也门局势，欧洲联盟感到严重关切的是，最近军事行动加剧,尤其在荷台达。我们敦促冲突各方确保保护平民并充分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欧洲联盟还与利益攸关方进行了区域对话，敦促各方支持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并恢复政治谈判。我们关切地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和也门问题专家小组关于弹道导弹和技术扩散的调查结果（见S/2018/68）。这些行动助长了区域紧张，并威胁到也门邻国的安全与稳定、航行自由及全球海上贸易。

正如安理会所知道的那样，欧洲联盟长期以来一直对包括伊朗导弹计划在内的区域性军事集结问

题表示关切。我们一再呼吁伊朗避免从事不符合第2231（2015）号决议及与之相关的声明并可能加深不信任的活动，例如弹道导弹试验。

包括弹道导弹扩散在内的该地区局势需要作为优先事项加以处理。但这些问题与《全面行动计划》不同。撕毁一项正在起作用的核协议肯定不会使我们能够更好地讨论其它问题。退出一项强有力的不扩散协议不会消除地区紧张局势或解决弹道导弹扩散问题。

除了《全面行动计划》附件1中规定的伊朗核义务以及附件2所载与解除制裁有关的内容外，请允许我重申需要根据《全面行动计划》附件3进一步进行接触，其中预见了民用核能合作。欧洲联盟认为，这一附件是保持该协定总体平衡的关键，并且对实现确保伊朗核计划完全属于和平性质这一总体目标至关重要。

我们继续就若干以核安全和研究为重点的具体项目与伊朗进行接触，并期待着将于7月中旬在维也纳举行的关于核领域民事责任问题的研讨会和定于11月举行的第三次关于核合作和治理的高级别研讨会，以进一步加强这样一个概念，即民用核能合作和遵守国际核治理准则必须携手并进。在实施项目和开展研究的同时，伊朗也正在采取步骤加入国际核管制框架。这些步骤需要得到鼓励和进一步支持。所有这些都是提高国际社会对伊朗核计划和平性质的可信度的重要措施。

让我继续本着这一精神重点谈谈与第2231（2015）号决议附件B有关的报告，特别是采购问题工作组的工作，该工作组负责审查寻求与伊朗开展涉及核与非核民事最终用途活动的国家提交的提案。

采购渠道是《全面行动计划》的关键支柱。采购渠道和采购问题工作组将继续本着我们继续实施《全面行动计划》其它部分内容的同样精神继续开展活动。自执行日起，采购问题工作组一直全面运作，欧盟同时开展外联活动并协调工作组会议，目的是促使该渠道成为将核供应国集团所列物品合法转让给伊朗的唯一机制。美国退出后，专家组以欧洲三国/欧盟+2和伊朗的新形式举行了两次会议，并授权工作组协调员继续开展采购渠道工作，作为尝试进行非正常转让的唯一代替办法。事实上，只有正式收到和审查新提案，才能建立对采购渠道的信心。因此，我感到具有积极意义的是，采购渠道目前正在审查五项提案。

透明度仍然是《全面行动计划》的指导原则和基石。根据附件4第6.10段，联合委员会每六个月向安理会报告采购问题工作组所作决定的状况和所有执行问题。在这种情况下，采购问题工作组协调员于6月8日代表联合委员会向协调人提交了其第五份六个月报告。本报告旨在向协调人和安全理事会成员概述采购问题工作组从2017年12月1日至2018年6月12日期间所开展的工作。该报告已以文件S/2018/601分发。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采购问题工作组继续讨论了相关议题，包括与顺利处理提案有关的最终用途、共同外联信息及程序方面等相关的问题。工作组还通过与联合国会员国开展外联活动和促进加深理解载于《全面行动计划》多层次制衡制度中的其目标、目的及审查程序，加强努力在不损害机密性的情况下尽可能透明。

在过去几年中开展了令人印象深刻的外联活动，世界各国都了解该渠道的程序。因此，正如秘书长所报告的那样，令人遗憾的是，有些所列物品的出口违反了第2231（2015）号决议附件B第2段的规定。我们认为需要使各国和潜在的出口商进一步熟悉采购渠道。为此，我们将与安理会秘书处的同事和协调人一道继续进行外联努力。会员国的政府出口管制利益攸关者应该继续支持本国公司仅通过官方渠道参与任何新转让。

注意到与更广泛的《全面行动计划》框架中的采购渠道相关的挑战，我们没有时间自满。需要立

即采取行动，寻求关于与伊朗整体贸易的可持续解决方案，因为这也会对采购渠道产生重要影响。

在结束通报时，我要作两个进一步的评论。如果丧失了维护和实施《全面行动计划》方面的势头，这对伊朗、《全面行动计划》所有其余参与方和广大国际社会都十分有害，并且会损害对多边外交和不扩散架构有效性的信任。这就是为什么欧盟再次呼吁国际社会支持这一国际认可的共同参与的原因。所有其余签署方都需要继续扩大这一多边外交成就，因为这是实现该地区安全与稳定的最好希望。联合委员会协调人一如既往，随时准备与联合国各机构和会员国合作，以支持《全面行动计划》的目标。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感谢瓦莱•德阿尔梅达先生的通报。

我现在请范•伍斯特大使发言。

范・伍斯特先生（荷兰）（*以英语发言*）：我现在以执行第2231 (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人的身份发言。

2015年7月，安理会通过了第2231（2015）号决议（见S/PV.7488）。三个月后，《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开始生效。该协议旨在确保伊朗核计划始终纯属和平性质。第2231（2015）号决议取代了之前的安全理事会关于伊朗核问题的决议，并敦促全面执行《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它还对伊朗设立了具体的限制。作为安全理事会执行该决议的协调人，我一直致力于支持和改进决议的执行工作。我在意大利所做的出色工作基础上进一步做出努力。在我们两国分享安理会任期的情况下，我国接替意大利担任协调人。

我认为，我们所协调的三个问题对于我和这个形式发挥作用至关重要：一是会谈； 二是透明度；三是贸易。

我的第一点涉及会谈。我们的目标是，对与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有关的会谈加以协调。作为协调人，我促进了各方之间的沟通，安全理事会以“2231形式”进行的讨论，以及该格式内信函往来的通畅。6月20日，安全理事会以“2231形式”开会，并在此次格式审查期间讨论了秘书长尚未公开发表的关于第2231（2015）号决议的第五次报告（S/2018/602）所载结论和建议。当时，我们公开讨论了最近的事态发展。迪卡洛副秘书长刚刚在发言中阐述了该报告的结论和建议。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两个会员国向安理会发来信函，称伊朗进行了第2231（2015）号决议限制范围的一些转让和活动。这些来函，连同从伊朗常驻代表团处收到的所有回复以及伊朗外长贾瓦德・扎里夫的来函，都详细地列于我的报告（见S/2018/624）中。扎里夫针对美国退出《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并重新实施因该计划而解除或豁免的所有美国对伊制裁一事发来该函。

现在我来谈谈我的第二点，即提高“2231形式”工作的透明度。我的报告全面概述了该形式过去半年的工作，包括监督第2231（2015）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它包括相关的信函以及采购渠道运作的关键方面。此外，我还打算在下一个报告期向联合国广大会员国公开通报第2231（2015）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如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所述 ，进行这样一次通报的目的是，提高会员国对第2231（2015）号决议、尤其是采购渠道的认识。

由此我要谈谈我的第三点，即通过鼓励使用采购渠道促进贸易。采购渠道审查各国为参与或允许向伊朗转让某些核和两用物品、技术或服务而提出的提案。4月27日，“2231形式”听取了联合委员会采购工作组协调员就采购渠道的工作所作的通报。自2016年初以来，三个不同区域集团的五个成员国向采购渠道提交了37项提案，其中包括未参与《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国家。平均而言，这些提案的处理时间不到51个日历日。在美国退出该计划后，安理会继续通过该渠道接受提案，并继续审查这些提案。

最后，安理会一致通过第2231（2015）号决议，核可《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这标志着伊朗核问题发生了根本性变化。作为安理会执行该决议协调人，我一直致力于通过推动会谈、提高透明度和促进贸易来支持和改进决议的执行工作。我还要感谢秘书处在我做出这一努力的过程中辛勤地开展工作，对我本人和这一安排提供支持。我们赞扬迪卡洛副秘书长和瓦莱·德阿尔梅达大使发挥领导作用并提供合作。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感谢范·伍斯特隆姆大使的通报。

我现在请希望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科恩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迪卡洛副秘书长、范·伍斯特隆姆大使和瓦莱·德阿尔梅达大使今天的通报。

如人们所注意到的那样，特朗普总统于5月8日宣布美国将停止参与关于伊朗核计划的《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转而实施一项全面政策，不让伊朗有任何途径获取核武器，并反击这个政权的一切邪恶活动。

秘书长的报告（S/2018/602）表明，伊朗继续通过支持恐怖主义团体和代理人部队，破坏该区域的稳定。秘书长报告提供的结论和信息描绘了一幅令人深感不安的图景，即，伊朗的此种行为无处不在。我们特别感到关切的是，这份详细的报告证实，伊朗在中东各地无数次违反武器禁运规定，而且某些核两用物品在未获得所需的安全理事会核准的情况下，通过非商定的渠道运往伊朗。

从该报告中可以清楚地看出，伊朗在向胡塞人提供五枚弹道导弹——后者将这些导弹射向沙特阿拉伯境内的民用目标——一事上负有责任。联合国还发现，它在巴林检查的被扣押的武器是伊朗制造的，并确认，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寻获的一艘无人自爆船的坐标系显示，该船曾到过伊朗领海，而且至少有一些组件是伊朗制造的。报告描述了在也门和叙利亚境内找到的伊朗无人机，并引用了哈马斯政治领导人叶海亚·辛沃尔在一次电视采访中所说的话。辛沃尔在采访中称，在2014年以色列-加沙冲突前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曾向加沙武装团体提供“金钱、（军事）装备和专业知识”（S/2018/602，第13段）。

这些不可接受的违反行为我们提供了伊朗是如何破坏该区域稳定、特别是如何延长也门境内暴力的具体证据。将所有这些数据点加在一起，可以得出一个明确的结论：伊朗仍在公然违反安理会各项决议，将武器运往中东各地。如果有人过去在伊朗是否对国际和平与稳定明显构成威胁这一问题上存有疑问，那么该报告的结论应该可以消除此种疑问。

现在，唯一的疑问是，面对秘书长在这份和其它报告中提供的所有信息，安理会成员国将如何作出反应？伊朗至少违反了第2231（2015）、2216（2015）、1701（2006）和1559（2004）号决议的规定。在这些决议中，我们安理会成员禁止伊朗出口武器，我们禁止向胡塞人和真主党供应武器。伊朗藐视并违反这些决议，很多时候公然这么做。在面对某个国家不断违反安理会相关决议这种情况时，我们必须寻求有意义的后果。正因如此，我们敦促安理会成员与我们一道，针对伊朗在该区域的恶劣行为实施制裁。美国随时准备与安理会成员合作，对伊朗构成的威胁采取实际行动。

美国将继续与会员国和秘书处合作，揭露伊朗的行为。像我们今天正在审议的这种报告非常重要，我们鼓励各位读一读这份报告。随着我国重新实施制裁，美国正在表明立场。我们已宣布，伊朗的行为不会不受到挑战，而且我们已表明，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美国正在采取果断行动，确保伊朗面临后果，只要它仍然执意播撒不稳定的种子。我们敦促安理会成员加入我们的行列。

挺身面对伊朗破坏稳定的行为，是我们所有人都应该担负和分担的使命。当我们放眼该区域，我们看到，伊朗正在支持胡塞人，支持真主党，支持

哈马斯，并且支持阿萨德政权。当我们聚在一起讨论大规模暴行、人道主义灾难或发射弹道导弹行为时，伊朗这个国名一再出现在我们讨论中。只要伊朗是该区域各地诸多冲突的一个共同因素，我们就必须作出反应。任何以促进中东和平为念的会员国都应该这样做。

德拉特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安理会轮值主席俄罗斯召开本次重要会议。我也感谢罗斯梅丽·迪卡洛副秘书长、我们荷兰同事和欧洲联盟观察员作了非常详尽的通报。

我还要赞扬已提交给我们的秘书长报告（S/2018/602）实事求是和平衡兼顾，其范围完全符合秘书长的授权。

安全理事会的职责是根据它必须处理的包括不扩散问题在内的各种复杂的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来衡量的。两天前，我们在关于北非和中东的辩论会（见S/PV.8293）上简略地谈了这个问题，那里的挑战巨大。在这种情况下，伊朗核问题是一个典型案例；它确认了安理会能够并且必须发挥的推动和监督作用。2015年7月20日一致通过第2231（2015）号决议就证明了这一点。该决议核可了在维也纳达成的协议，即安理会是其担保方的《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

《全面行动计划》是国际社会坚持不懈努力的结果，也是对我们的共同安全利益作出强有力回应这一共同意愿的结果。《全面行动计划》还体现了我国坚定致力于的务实和严格的多边主义。这一重大成就崩溃将标志着该地区、不扩散机制以及我们所有的安全都严重倒退，可能造成严重后果。正因为如此，我现在要大力重申马克龙总统及其英国和德国伙伴5月8日重申并得到其他欧洲国家支持的这一承诺。法国在整个谈判过程中不知疲倦地工作，以确保这项协议是强有力的。因此，法国仍然决心确保实施和维护这一协议。

在这方面，我们遗憾和关切地注意到美国决定退出《全面行动计划》。然而，协议仍然存在，美国的决定不应影响协议各方履行其承诺。法国将继续与这一集体框架的各参与方合作。我们要明确表示，只要伊朗履行根据《全面行动计划》作出的核承诺，法国就会履行自己的承诺。因此，我们决心尽可能确保维持协议允许的与伊朗的经济关系。具体而言，该协议就是为了确保伊朗核计划不被转用于军事目的。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中回顾的那样，将继续实现这一初始目标。国际原子能机构根据其任务规定，在其5月24日的报告中再次确认，伊朗遵守了根据《全面行动计划》作出的核承诺。

我现在谈谈第三点，涉及第2231（2015）号决议和我们面前的这份报告。我们的集体承诺并不止于《全面行动计划》框架。就伊朗而言，它必须遵守根据该决议作出的所有承诺，包括根据附件B作出的那些承诺。然而，秘书长的报告指出了伊朗继续不遵守《全面行动计划》若干规定的各种情况，这非常令人关切。我指的是如秘书长的报告所记录的伊朗的弹道导弹活动以及转让弹道导弹能力和技术，尤其是向胡塞武装分子转让此类能力和技术。安全理事会已数次谴责向沙特阿拉伯发射弹道导弹。这是报告中除了关于收缴可能来自伊朗的武器以及关于违反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的内容以外的一个方面。然而,我要指出，所有国家，首先是伊朗，必须遵守第2231（2015）号决议的规定。尤其是涉及向国家或非国家行为体转让援助、导弹、技术及弹道导弹能力的任何活动都违反了安全理事会决议，必须立即停止。

最后，我要指出《全面行动计划》的重要性，它既是国际不扩散制度至关重要的手段，又是整个地区稳定的基石之一。因此，任何削弱《全面行动计划》的东西都对我们的集体安全构成直接风险。《全面行动计划》在核领域给予我们的保证应该使我们能够为了区域安全而处理其他令人关切的问题。这是马克龙总统提出的参加讨论以达成更广泛的四支柱协议这一提议的主旨。该协议维护《全面行动计划》，为伊朗核计划提供长期框架，限制伊朗弹道导弹活动中最破坏稳定的事态发展，以及确

保伊朗停止在该区域发挥破坏稳定的作用。我要向安理会成员保证，法国将与我们的所有伙伴一道充分和明确地致力于落实这些要点以及履行我们的所有承诺。

图梅什先生（哈萨克斯坦）（*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罗斯玛丽•迪卡洛女士、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协调人卡雷尔•范•伍斯特大使以及欧盟代表团团长若昂•瓦莱•德阿尔梅达大使作了内容翔实的通报。我还要欢迎德国常驻代表克里斯托夫•霍伊斯根大使今天来到安全理事会，并衷心祝愿他和他的国家作为安全理事会新当选成员一切顺利。

哈萨克斯坦支持秘书长指出，《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是12年来为实现全面、长期和妥善解决伊朗核问题而进行的12年密集外交努力的结果。极其漫长而艰难的多边谈判进程是国际社会的功劳。我国于2013年在阿拉木图举行了两轮“E3+3”六国与伊朗的谈判，从而为这一进程作出了重大贡献。

出于以下原因，哈萨克斯坦坚定、一贯地支持《全面行动计划》：第一，许多人认为，《全面行动计划》是确保伊朗核计划完全属于和平性质的前所未有的唯一途径。我们认为它是保障不扩散核武器制度和加强区域和全球和平与安全的一个重要因素。

第二，这一具有历史意义的核协议非常宝贵，因为它至少完成了说服伊朗停止生产制造核武器所需的浓缩铀的使命。它已使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检查人员能够进入伊朗的设施，并将其核计划置于国际管制之下。原子能机构的报告证实，伊朗遵守《全面行动计划》提出的所有要求。

第三，《全面行动计划》是通过谈判解决最棘手问题的一个真正切实和成功的例子，因为它是通过对话并在信任的气氛中制定和通过的。

我们赞同秘书长和绝大多数国家的立场，对美国决定退出《全面行动计划》并对德黑兰实施单方面制裁表示遗憾。我们认为，美国对伊朗的弹道导弹活动和其他问题的关切不应损害或妨碍实施这一多边协议。此外，我们仍希望看到以最完整和全面的形式提交第五次报告（S/2018/602），也就是说将第2231（2015）号决议的两份附件都包括在内。附件A、即《全面行动计划》的内容和规定没有受到应有的关注。为了更加重视《全面行动计划》并赋予其适当的政治意义，我们建议今后应该充分涵盖第2231（2015）号决议及其两个附件。

此外，我们注意到，报告中联合国一些会员国发出的通知并没有包含证明伊朗违反第2231（2015）号决议规定的不可辩驳的完整证据。它们需要进一步的审议、彻底的调查以及安理会与秘书处之间更紧密、更清晰的协调，从而有效回应这些指控。

同时，我们回顾安全理事会在第2231(2015)号决议第2段中呼吁所有会员国以及区域和国际组织支持落实《全面行动计划》，避免采取妨碍实现该协议所载承诺的行动。

最后，我谨祝贺调解人荷兰大使卡雷尔•范•伍斯特隆姆作了第一次通报，赞扬他不懈致力于确保第2231(2015)号决议实现目标。我们支持他始终努力保持透明度，采取建设性的包容办法，以最优方式落实第2231号决议规定的模式。

哈萨克斯坦会继续提倡维护和进一步落实这项协议，我们认为没有其他替代办法。我们深信，政治和外交方案是解决与伊朗核计划有关的所有问题的唯一方式。

皮尔斯女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谨感谢今天的三位通报人。这是一个重要问题，所以，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召开这场辩论会。

就联合王国而言，我们对这份内容详实、证据充足的关于持续落实第2231(2015)号决议的报告（S/2018/602）表示欢迎。我们注意到一些人对报告提出批评，但我们认为报告的范围和方法是适当而有力的。我们感谢秘书处不断努力确保妥善落实这项决议，它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极其重要。

我的发言和这个问题一样分为两部分：《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出了什么状况，区域和区域稳定又出了什么状况。关于《全面行动计划》，我们同秘书长和我的法国同事一样，对美国决定退出《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并重新对伊朗实施制裁表示遗憾。对联合王国而言，我们依然致力于这项核协议。它是全球不扩散架构的重要部分，此外，这项协议正在发挥效用。正如我们刚才听到的，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最新报告确认，伊朗继续遵守该协议规定的核义务，实际上从执行之日起一直如此。这与原子能机构之前的10次报告一致，我们认为这表明了伊朗对这项核协议的承诺。我们期待继续履行承诺。我们期待伊朗继续遵守该协议规定的义务。联合王国和该协议余下的参与方则会一同采取必要措施，确保伊朗继续从减轻制裁中获得经济利益。我们对关于采购渠道活动的最新情况汇报表示欢迎。联合王国充分支持并依然致力于采购渠道进程。《全面行动计划》依然对我们的国家安全至关重要，实际上对中东稳定也是如此，但它只是实现该地区长期稳定与和平行动的一部分。联合王国同意秘书长的观点，认为在处理与核协议不直接相关的问题时不应该妨碍维护协议。我们认为，这些问题可以在核协议依然生效的情况下得到最有效的解决。

我现在要谈谈今天辩论会的第二部分：区域情况。我特别仔细地听取了副秘书长和其他两名发言人的通报。确实，秘书长的最新报告记载了未经安全理事会必要的事先批准即试图向伊朗运输某些两用物品的相关消息。我们呼吁联合国进一步调查这些据称的转让行为并向安理会报告调查结果。

我们还注意到，秘书长的评估称也门胡塞武装使用的弹道导弹技术由伊朗转让，此前也门问题专家小组的报告（S/2018/68）也指出了这一点。这与我方的评估一致。联合王国认为这些转让行为违反了第2231(2015)和2216(2015)号决议。导弹技术的扩散破坏区域稳定，必须加以制止，这有利于伊朗，有利于区域稳定，也有利于国际和平与安全。

此外，我们依然对伊朗测试可运载核弹头的导弹表示关切。

我今天不打算谈论伊朗在该区域更广泛的作用，但我也想谈谈美国同事所说的伊朗在黎巴嫩和叙利亚等地开展的某些活动。

我要十分明确地表达联合王国的立场。伊朗是一个古老、值得尊重、成熟的文明国家。它在该区域拥有正当安全利益，理应在全球多边体系中占有一席之地。但是，它追求和获取这些利益的方式往往造成不稳定，往往威胁到邻国和其他各方，包括我们欧洲某些国家。提供导弹攻击该地区邻国不具有正当性。转让危险的技术不具有正当性，未经安全理事会事先批准即进口两用设备也不具有正当性。我们承认伊朗的国家安全利益，但伊朗测试可运载核弹头的导弹不具备正当性和合理理由。此外，将伊朗的公共资金转移到这种冒险行为，会妨碍其自身实现经济现代化和为人民提供服务的能力。

在袭击纽约的9/11事件后，我与伊朗政府开展了十分紧密的合作。我们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站在同一阵线。始终令人遗憾的是，伊朗这些年来选择了一种不同的行动方案。我要同其他人一道利用今天这个机会，敦促伊朗避免报告罗列和我们今天谈到的造成不稳定的行为，特别要为联合国勇敢投身其中的也门政治进程作出实质性贡献。

最后，联合王国对《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立场十分清晰。它是一项让世界更加安全的关键协议。它对我们的安全至关重要，我们依然致力于此。为此，我们认为，联合王国和我们的欧洲伙伴会继续与留在协议中的各方合作，维持这项协议。

阿莱穆先生（埃塞俄比亚）（*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副秘书长罗斯玛丽·迪卡洛、卡雷尔·范·伍斯特隆姆大使和瓦莱·德阿尔梅达大使关于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通报。我还要感谢今天在场的我们的同事德国常驻代表，德国在

落实《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

我们从秘书长的报告（S/2018/602）中看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继续恪守其与核有关的承诺，秘书长未收到任何有关向伊朗供应、转让或出口核或两用物项、材料、设备、货物或技术。我们还注意到，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继续监测和核实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落实与核有关的承诺的情况。此外，国际原子能机构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参加国继续合作，对于全面落实在该计划下作出的与核有关的承诺仍然非常关键。

我们欢迎安全理事会与联合委员会如协调人的报告（见S/2018/601）所述的那样顺利进行合作。我们还欢迎采购渠道继续开展工作，审批提交给它的提案。由协调人向联合国广大会员国公开通报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计划值得称赞，因为这将有助于提高人们的认识，尤其是对第2231（2015）号决议附件B第2段规定的活动和采购渠道的认识。

我们赞同秘书长的看法，即，《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看法，

> “是核不扩散的一项重大成就，促进了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S/2018/602，第3段）

但是，我们也注意到，第2231（2015）号决议的总体落实工作面临各种挑战和困难，特别是据报道，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据称开展了一些违反第2231（2015）号决议附件B所列限制性措施的活动，秘书长和协调人的报告载有关键的结论。在等待有关方面就这些所报据称由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开展的活动提供更多信息的同时，我们赞同秘书长所表达的看法，即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需要认真考虑这些关切，因为它们有可能对执行《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环境产生影响。

同样值得一提的是美国退出《联合全面行动计划》所造成的困难。我们赞同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所强调的看法，即，这是《联合全面行动计划》遭遇的一个挫折。有鉴于此，我们赞赏包括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内的其余参与方承诺全面落实该计划。《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其余参与方应当继续应对美国退出该计划所带来的挑战，并推动该计划的全面执行，使这一问题有一个令人满意的结局，这一点至关重要。

我谨鼓励其余参与国继续共同努力，解决其中的一些挑战，以期确保第2231（2015）号决议得到全面落实。

马朝旭先生（中国）：我感谢迪卡洛副秘书长、阿尔梅达大使、房欧东大使所作通报，对有关各方所做工作表示赞赏。

伊朗核问题全面协议是多边主义的重要成果，是通过政治外交手段处理国际地区热点问题的成功典范，在维护国际核不扩散体系、促进中东地区和平与稳定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受到国际社会普遍欢迎。

国际原子能机构已连续11次确认伊朗按照全面协议要求履行了核领域相关承诺，安理会与“采购渠道”协调运转正常。近三年的实践充分证明，全面协议是一份行之有效的协议。

中方赞赏有关各方为执行全面协议所作努力，对美国退出全面协议表示遗憾。中方呼吁所有各方本着负责任态度，从长远和大局出发，坚持原则、坚持对话、坚持合作，保持耐心，致力于维护全面协议的严肃性和权威性，通过对话谈判解决问题。

秘书长报告是安理会第2231号决议和全面协议执行过程中的一个重要方面。秘书长报告欢迎有关方承诺继续全面有效履行全面协议，客观反映伊朗为执行全面协议所作努力，中方对此表示肯定。中方注意到秘书长在报告中对美国退出全面协议深表遗憾。同时，中方认为，报告应客观、平衡、全面反映决议执行情况，充分照顾伊朗合理关切，秘书处应严格按授权和职能行事。

中方对房欧东大使及其团队在担任第2231号决议执行机制协调员期间所作努力表示赞赏。中方注意到联合委员会近日就采购工作组工作情况向安理会提交的报告，将继续积极参与联合委员会和采购工作组工作。

中方始终主张通过政治外交手段解决伊核问题，致力于巩固国际核不扩散体系，维护国际和地区和平与稳定。中方将本着客观、公正和负责任态度，同各方保持对话协商，继续致力于维护和执行全面协议。

杰杰先生（科特迪瓦）（*以法语发言*）：我谨感谢罗斯玛丽·迪卡洛女士和若昂•瓦莱•德阿尔梅达先生所作的有益通报。我也祝贺我们的同事卡雷尔·范·伍斯特隆姆大使以受安全理事会委托的协调人身份开展工作，以推动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

在德国、法国、联合王国、中国、美利坚合众国、俄罗斯联邦、欧洲联盟以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通过《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将近三年后，该计划陷入僵局。我国代表团认为，该计划是核不扩散领域的最佳成果之一。

安全理事会当初通过第2231（2015）号决议的目的是，除其它外，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第四条，确保伊朗核计划的完全民用性质。我国代表团认为，这项协议是为执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奠定了坚实基础，质疑该协议可能损害国际社会和平解决伊朗核问题的集体努力。此外，它呼吁所有利益攸关方按照协定附件4的规定，在联合委员会内通过谈判解决所有与执行《全面行动计划》各项规定有关的分歧。

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职能和调查结果在伊朗问题上发挥着关键作用。2015年以来，原子能机构令人钦佩地履行了它的义务，它自那时以来出具的11份报告，表明了这一点。在最近的报告中，原子能机构再次指出，由于在伊朗实施经常检查，2015年协定得到圆满落实，所进行的检查确认了有限铀浓缩专供民用，还确认了其《保障监督协定附加议定书》的临时执行情况。原子能机构尚未发现有任何活动违反根据第2231（2015）号决议附件B第3段对伊朗弹道导弹相关活动实施的限制，还指出已申报的核材料未被转用，也没有未经申报的核材料和活动。

另外，秘书长6月12日关于第2231（2015）号决议规定执行情况的第五次半年度报告（S/2018/602），刚刚再次确认《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得到顺利执行。我国欢迎报告提出的建议，这些建议涉及加强会员国能力以便更好地利用采购渠道，以及促进该地区各国全面遵守第 2231（2015）号决议为其规定的义务。有鉴于此，科特迪瓦认为伊朗的《联合全面行动计划》执行情况令人满意，但是就全部协定而言，仍有改进的余地。

我国代表团认为，至关重要的是通过为执行《行动计划》建立的机制，特别是在协定附件4规定的联合委员会框架内，解决与《行动计划》的执行有关的所有关切。因此我国促请伊朗核协定各缔约方回到谈判桌前，并呼吁它们全面尊重各自的承诺，同时铭记通过全面执行协定加强国际安全具有重要意义，这已促成伊朗问题取得重大进展。此外，科特迪瓦呼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特别重视其他国家提出的关切，尤其是中东地区各国提出的关切，并加强与原子能机构的合作。科特迪瓦还呼吁伊朗真诚遵守安全理事会各项相关决议中的旅行禁令和资产冻结规定。

最后，我国代表团认为，关于伊朗问题，《联合全面行动计划》以及原子能机构核查制度行之有效，已经使该协定成为一项外交成就，国际社会必须努力保持这项成就。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欢迎为以下目的提出的所有倡议：寻求一种让伊朗核问题所有利益攸关方都满意的和平和持久的解决方案。

弗罗内茨卡女士（波兰）（*以英语发言*）：我要感谢今天的所有通报者——罗斯玛丽·迪卡洛

副秘书长；若奥・瓦勒・德阿尔梅达大使；以及卡雷尔•范伍斯特隆姆大使以执行安全理事会第2231（2015）号决议协调人身份——所作的通报。

我们认为，实现中东局势稳定、减少地区紧张以及最重要的防止核武器进一步扩散，符合我们的共同利益。在我们看来，《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是朝着实现核不扩散目标迈出的重要一步，因为它为国际社会提供了监测伊朗核计划的核查机制。此外，它已经成为全球不扩散架构的一个重要成分。

波兰欢迎秘书长关于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五次半年度报告（S/2018/602）。我们注意到国际原子能机构报告称，伊朗正在履行它根据《全面行动计划》所作的与核有关的承诺，而该机构本身继续在伊朗核查不转用已申报核材料以及不存在未经申报的核材料与核活动问题。

我们呼吁伊朗继续执行《保障监督协定附加议定书》。对伊朗而言，重要的是继续遵守《全面行动计划》的各项条款。伊朗最近宣布提高六氟化铀生产能力，此举虽然没有违反协定，但无助于建立信心。与此同时，伊朗实施的某些活动与第2231（2015）号决议附件B的各项规定背道而驰，秘书长对此有准确报告，对于这些活动引起的关切，波兰抱有同感。《全面行动计划》没有明确禁止发展运载系统，也没有述及伊朗在该地区的影响问题，一些国家认为这种影响是消极的。在这方面，伊朗应当避免采取不符合《全面行动计划》精神、有可能不利于履行根据计划所作承诺的行动。伊朗实施的系列中短程弹道导弹试验和据报实施的导弹转让，以及伊朗在该地区开展的某些其他活动，是一个引起我们关切的缘由。它们有加深不信任的风险，并且有悖第2231（2015）号决议精神。

我们认识到采购渠道和采购工作组是《全面行动计划》至关重要的组成部分，是根据计划采取的一项重要的透明度措施。波兰支持采购渠道，并认为它的正常运作可确保相关转移符合《全面行动计划》和第2231（2015）号决议，并有利于支持不扩散制度。

最后，我要感谢卡雷尔•范伍斯特隆姆大使平衡而细致的报告。我认为他为协调安全理事会这一重要而富有挑战性的形式付出了辛勤努力——如他所言——通过提高任务透明度和贸易，全面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

范・伍斯特隆姆先生（荷兰）（以英语发言）：我现在以本国代表身份发言。

首先，请允许我欢迎我们的德国同事来到安全理事会。我要谈三点意见，第一点与《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有关；第二点涉及伊朗的弹道导弹计划及其在该地区扮演的角色；第三点涉及第2231（2015）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请允许我谈第一点——《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是一项重大外交成就，也是不扩散方面的一项关键成就。安全理事会通过第2231（2015）号决议对它表示一致赞同。对荷兰王国而言，保持这项有力和有效的协定，显然是一件头等大事。它对该地区、欧洲和世界安全至关重要，《全面行动计划》已经在实现它的目标，即防止伊朗发展核武器——这也是伊朗根据《不扩散条约》承担的一项义务。《全面行动计划》立足于实实在在的核查。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视察员每年在伊朗实地用时3 000多个日历日，每周7天、每天24小时，对伊朗境内超过25个地点进行监测。这是原子能机构的一项重要工作，我国为此捐助了150多万欧元。这项检查制度连续产生了11份原子能机构报告，确认伊朗正在履行它根据《全面行动计划》所作的承诺。

正是有鉴于此，我们对美国决定退出这项协议深感遗憾。我们认为，这项国际协议有效阻止了伊朗获得核武器的道路。没有比协议更好的替代方案。正因为如此，我们呼吁《全面行动计划》参与方继续致力于这项协议。

接下来我要谈第二点，即伊朗的立场问题。尽管伊朗履行了其核承诺，但与今天发言的其它代表一样，荷兰王国对其弹道导弹计划及其在地区发挥的破坏稳定作用感到关切。伊朗插手其它国家的内政，并且支持武装团体。我们强烈谴责伊朗卷入胡塞武装从也门向沙特阿拉伯发射导弹的行径。我们还关切地注意到，违反第2231（2015）号决议转让武器和违反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的行为仍在继续。我们呼吁伊朗避免任何此类活动，以便充分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并且参与《全面行动计划》框架之外有关这些关切的严肃对话。

只要伊朗继续致力于《全面行动计划》，国际社会就应也这样做。因此，作为我要谈的第三点，我谨呼吁整个国际社会继续支持并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包括《全面行动计划》。国际社会应确保伊朗继续如预想的那样从中受益，包括贸易，如果适当的话，通过采购渠道受益。荷兰王国将继续发挥自己的作用，作为欧洲联盟成员在国家层面上，并且在纽约这里作为今年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的协调人，确保全面执行该项决议。

最后，荷兰王国认为，包括伊朗和广大国际社会在内的全面行动计划参与方应继续致力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包括《全面行动计划》，尤其是当前这项协议面临严重挑战的时候，这显然是一个优先事项。与此同时，伊朗应解决有关其弹道导弹计划及其在地区破坏稳定作用的国际关切。

《全面行动计划》表明，国际社会能够走到一起，解决哪怕最复杂的问题。这项协议表明，通过对话和外交来克服分歧是可能的。它清楚展现了有效的多边主义。确保继续执行第2231 (2015)号决议符合伊朗人民、地区以及我们所有人的利益。

埃索诺·姆本戈诺先生（赤道几内亚）（*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国代表团愿感谢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罗斯玛丽•迪卡洛女士、执行第2231 (2015)号决议协调人、荷兰大使卡雷尔•范·伍斯特隆姆以及代表联合委员会协调员、欧洲联盟外交事务和安全政策高级代表与会的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若昂•瓦莱•德阿尔梅达先生作了全面通报。

几乎三年前（见S/PV.7488），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了第2231(2015)号决议，核准了《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由此表明在其审议伊朗核问题方面的一个根本性转变，并且架设起桥梁，促进对伊朗核计划纯属和平性质的信任。赤道几内亚政府赞同秘书长在其报告中对于这项协议的积极看法（S/2018/602）。我们也赞扬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为监督这项协议作出的努力，因为协议清楚表明取得了成功，过去20年开展的工作是值得的。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表明，它完全致力于根据《全面行动计划》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我国政府欢迎原子能机构的这一成就。正如秘书长在其关于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中所的那样，我们促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当局深入考虑对委员会及其它国家有关使用弹道导弹的关切。虽然这个问题没有包括在计划之中，但它影响对于计划的总体看法，而这是有效和高效执行第2231 (2015)号决议的关键所在。

5月8日，唐纳德·特朗普总统宣布美国推出这项计划，并且重启其国家对伊朗已解除的所有制裁。这一决定令人遗憾，令执行《计划》所取得重要进展受挫，但赤道几内亚政府敦促各方继续履行它们的责任和义务，从而维护一项有助于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协议。

伊朗当局必须避免任何有可能破坏全面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的活动。我们促请所有计划签字方继续遵守这项计划。必须通过谈判解决关于执行计划的任何分歧。

最后，我们愿再次强调，我们认为，这项协议确保和平使用伊朗核计划，并且有助于巩固该地区的核不扩散制度。

略伦蒂·索利斯先生（玻利维亚）（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愿感谢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罗斯玛丽•迪卡洛女士和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若昂•瓦莱•德阿尔梅达先生所作通报。我们也感谢荷兰常驻代表卡雷尔•范・伍斯特隆姆先生详细介绍了他作为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协调人所做的工作。最后，我们欢迎德国常驻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首先，我谨强调，玻利维亚是世界上第一个人口稠密地区彻底无核武器区的一员，此外，根据《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的规定，我们负起责任，竭尽我们所能地为结束军备竞赛，特别是是核军备竞赛和巩固国际和平与安全作贡献。在这方面，我们参加本次会议，坚信我们对国际社会有义务，应当携起手来，使中东加入全世界五个无核武器区的行列。

玻利维亚坚定重申，我们致力于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因为我们认为，决议是核不扩散方面不容置疑的外交成就，表明当我们各国致力于多边主义和国际法时我们有能力做什么。在此背景下，我们重申，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一条和第二条以及国际原子能机构制订的原则，世界各国人民有权为和平目的研究、生产和使用核能，没有任何例外。

我国代表团认为，经过12年紧张的外交活动就伊朗核问题达成了协议，最终签署了《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安全理事会通过第2231(2015)号决议，一致核准了这项计划，不能由于一个国家作出破坏执行计划的单方面决定而延误执行。按照该优先顺序，像许多其他代表一样，我们对美国政府5月8日宣布退出该协议和再次实施根据《全面行动计划》解除或豁免的单边制裁感到遗憾。玻利维亚明确谴责单边制裁。这种制裁公然违反多边主义，严重威胁国际秩序，实际上是非法措施，将一个国家的管辖权和国内法律强加于另一个国家，从而违反各国平等、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原则。我们感到关切的是，该决定可能影响《全面行动计划》，其后果将影响全世界，而不只是中东。在这方面，我们认为，我们应当能够在各国之间营造互信氛围，因为目前正在谈判无核化提议，朝鲜半岛情况就是如此。

我们要强调，尽管发生这一切，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仍决定继续遵守其依照《全面行动计划》所作的承诺。我们还赞扬其他签署《全面行动计划》的国家如5月25日在维也纳所表示的的那样支持该地区不扩散核武器以及继续充分切实执行《全面行动计划》。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有责任恰如设想的那样捍卫该协议，保障作出对等承诺，以便在基于相互尊重的建设性氛围中充分秉诚执行该协议。在此框架内，安理会成员是防止任何可能损害《全面行动计划》的行动的主要保证者。我们支持秘书长确保《全面行动计划》有效性的任何倡议。

如在其他场合一样，我们希望在未来报告中看到关于附件A的更加深入的信息，因为附件A和附件B都是第2231（2015）号决议有效执行工作的组成部分，对此工作都可起到补充作用。

最后，作为一个和平国家，玻利维亚重申致力于预防性外交、多边主义、不干涉以及尊重各国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明白这些是国际社会公认的普遍原则。

天野先生（秘鲁）（以西班牙发言）：我们谨感谢召开本次会议，并感谢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罗斯玛丽・迪卡洛夫人、卡雷尔・范伍斯特隆姆大使以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工作协调人的身份以及若昂•瓦莱•德阿尔梅达大使所作的通报。我们还欢迎德国常驻代表出席今天的会议。

作为一个致力于多边主义、国际法以及和平解决争端原则的国家，秘鲁高度重视捍卫核不扩散制度，包括不扩散运载工具，并高度重视促进裁军和军备控制。因此，我们申明执行有关伊朗核计划的《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的重要性，该行动计划是因为安理会成员多年在此问题

上得以保持团结而达成并在第2231（2015）号决议下一致通过的，现在仍然有效。

在此情况下，我们要赞扬各方致力于捍卫该协议以及这样做的必要性。我们对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核查和监测工作表示赞赏和支持。我们还要强调，必须确保伊朗继续履行其在该敏感领域的义务。我们适当注意到秘书长在其关于《全面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第五次半年度报告（S/2018/601、S/2018/602和S/2018/624）中提到的伊朗履约情况。我们还强调，必须妥善调查最新报告（S/2017/1030）提到的据称违反第2231（2015）号决议附件B第2段的情况。

我们还强调，必须继续核实，根据第2231（2015）号决议附件B第3段要求，伊朗未进行任何旨在发射核武器的弹道导弹相关活动，包括利用此类弹道导弹技术的发射。我们认为，伊朗弹道导弹计划有可能加剧地区紧张。因此，我们认为，伊朗当局必须极为慎重地行事。我们感到特别关切的是，有报道称，有关方面涉嫌向也门胡塞武装提供导弹或弹道技术。在这方面，我们支持秘书长提议就必须通过采购工作组提交的程序和请求为会员国开展更多外联和培训活动。

我们还认为，指出以下这一点是适当的：根据第2231（2015）号决议，所有国家都有义务禁止有关人员旅行、避免向有关方面转让军备和相关材料以及冻结被列入决议附件的个人和实体的资产。

最后，我申明，秘鲁致力于不扩散制度。安理会有责任确保该制度充分有效，为此必须保持团结，这对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奥泰比先生（科威特）（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感谢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罗斯玛丽·迪卡洛夫人通报秘书长关于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半年度报告（S/2018/602）。我还要感谢我的同事荷兰常驻代表以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工作协调人的身份所作的通报以及欧洲联盟观察员的通报。我们欢迎德国常驻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我们今天会议的议程项目是核不扩散，目的是在审议中的报告（S/2018/601、S/2018/602和S/2018/624）背景下，在关于《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的最近事态发展以及美国决定退出该行动计划之后，讨论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

我国代表团审查了摆在我们面前的三份报告，包括秘书长关于伊朗履行与其核计划有关的承诺情况的报告（S/2018/602）的内容。我们欣见，该报告指出，正如自2016年1月以来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报告（见S/2018/624）所提到的那样，伊朗遵守了核协议。在这方面，我们申明，伊朗应继续履行其依照《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和《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协定》所作的一切承诺。伊朗还应迅速批准《附加议定书》，以便维持其作为无核国家的地位。

科威特国支持当前所有确保中东地区安全和稳定的努力，长期以来，中东地区一直经历动荡和战争。然而，我们要强调我们在所有不扩散问题上、尤其是在宣布中东为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问题上的坚定立场。近三年前，科威特国对通过关于伊朗核计划的协议，即《全面行动计划》，表示了欢迎（S/PV.7488），尽管我们认为该协议并未处理中东地区所有关切。然而，本着配合和支持外交努力的精神，当时我们表示希望该协议会有助于促进中东安全和稳定。鉴于中东安全局势不断恶化、地区内部事务不断受到干涉、地区安全和稳定遭到破坏，我们认为，必须支持和鼓励协议各方捍卫协议并执行协议各项规定。科威特国尊重并遵守安理会各项决议。尽管如此，必须着重说明美国退出《全面行动计划》的理由，以解决所有与该协定有关的地区和国际关切。我们关注秘书处关于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调查结果，调查结果涉及从也门向沙特阿拉伯发射弹道导弹，以及向本地区其他国家转让武器和军事装备的有关问题。虽然秘书处未能确定报告所提及的武器转让日期，但它仍是一个威胁本地区安全与稳定的极其严重的问题。在这方

面，我们重申我们最强烈地谴责向我们的姊妹国家沙特阿拉伯王国发射弹道导弹之举，因为它对我们海湾各姊妹国家的国家安全和民用设施构成威胁

我们着重强调阿拉伯国家联盟在上一次首脑会议上采取的立场，它呼吁按照国际文书和准则，维护本地区各国的安全和稳定，确保人民安全，承诺不干涉各国内政，尊重它们的主权并保持睦邻关系。与此同时，必须停止一切破坏信任和威胁本地区安全与稳定的挑衅行为。

最后，科威特国重申，安全理事会应当继续肩负起自己的责任。

奥雷纽斯·斯考先生（瑞典）（*以英语发言*）：我也要感谢迪卡洛副秘书长、范伍斯特隆姆大使和瓦勒·德阿尔梅达大使今天所作的有益通报和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报告。

第2231（2015）号决议赞同关于伊朗核计划的《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我们欢迎秘书长关于该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S/2018/602）。与伊朗达成的核协定历经了12年的谈判，是一项外交与和平解决争端的成就。它还得到安全理事会核可。正如我们一再指出的，它的持续执行事关重大。协议确保伊朗核计划完全是和平性质，这本身就有利于该地区内外的稳定。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根据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最新报告，伊朗继续履行其核义务。

正是由于这一原因，我们此前就已指出，我们对美国决定退出该协定一事深表遗憾。它的退出给国际和平与安全架构带来严重威胁，并有可能给全球不扩散努力造成不利影响。欧洲联盟（欧盟）团结一致，全力支持该协定及其执行。瑞典和欧盟将努力维护《全面行动计划》。至关重要的是确保协定继续得到尊重，伊朗继续履行其承诺。

据报伊朗违反第2231（2015）号决议规定的武器禁运和旅行禁令，对此我们始终严重关切。任何与此类情形有关的新信息，都应当由秘书处予以核查。我们还对之前报告的发射弹道导弹行为表示关切，我们相信这一行为违反第2231（2015）号决议。我们赞同秘书长呼吁该地区所有会员国采取必要步骤，全面执行它们与2231（2015）号决议有关的义务，包括关于旅行禁令的义务，以及对根据决议列入名单的个人和实体实施资产冻结的义务。我们希望将来的报告提供更多信息，说明据报扣押和向伊朗转让未经安全理事会事先批准的两用物项。

欧盟强烈支持与伊朗保持广泛联系和对话，包括关于地区问题、令人担忧的人权局势和法治原则的联系和对话。该地区所有行为体，包括伊朗在内，都必须一道努力，使紧张局势降级并致力于寻找该地区当前冲突和危机的政治解决方案。但是，这些事项应当与《全面行动计划》和第2231（2015）号决议分开处理。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现在要以俄罗斯联邦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们要感谢罗斯玛丽·迪卡洛副秘书长提交秘书长关于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半年期报告（S/2018/602）。我们还注意到荷兰常驻联合国代表卡雷尔•范伍斯特隆姆先生作为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协调人所作的卓有成效的工作。我们还要感谢瓦勒·德阿尔梅达先生所作的通报。

我们完全赞同秘书长在其报告中表达的立场。秘书长表示，他对美国退出《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深感遗憾，并指出不在协定范围以内的问题，不应当被用作废除协定的借口。在这方面，我们愿回顾指出，俄罗斯联邦经常在安理会发言谴责美国企图破坏《全面行动计划》的不负责任之举，并表示希望理性仍将占上风，全球安全与稳定问题不再被华盛顿内政进程所挟持。现在，在美国退出协定之后，我们只能得出这样的结论：我们的呼声被当作耳旁风，《全面行动计划》的独特潜力尚未有机会充分发挥，该计划便已岌岌可危。而且，美国方面采取的步骤对不扩散机制和中东安全利益都将造成严重伤害。

鉴于美国的单边行动对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和《全面行动计划》的重大影响，我们感到惊讶的是，报告仅对它一笔带过。令人完全无法想象的是，竟有可能起草一份题为“第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而只字不提华盛顿重新实施单方面制裁的行为不仅直接违反它根据《全面行动计划》承担的义务，而且违反第2231（2015）号决议。

还有一个引人注目之处是，在援引决议呼吁所有会员国支持《全面行动计划》的实施，并避免采取可能对其造成破坏的行动时，报告完全无视美国和一些其他国家领导人违反这一立场的公开言论。我们感到惊讶的是，报告完全没有提及德黑兰已经根据《全面行动计划》，启动了与美国的不负责任行动有关的争端解决程序，并在伊朗外交部长5月11日的信中，正式通知了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总体而言，报告明显不平衡，更像是收集了一堆关于伊朗的未经证实的指控，而不是试图客观描绘与第2231（2015）号决议的执行有关的情况，考虑到由于信息不足和缺乏确凿证据，指控德黑兰违反决议的事例无一得到证实，这种做法更让人难以理解。

我们不得不再次指出，秘书处未依照2016年1月16日主席说明（S/2016/44）第6段的规定获得安全理事会明确授权，就对可能违反第2231（2015）号决议的行为进行任何所谓的调查，是不可接受的做法。我们再次强调，秘书处工作人员不具备分析和评估导弹系统或常规武器的资格或专长。因此，我们认为，报告中关于从也门发射到沙特阿拉伯境内的导弹部件的研究技术资料证明不了什么，简直毫无根据；同时，独立专家没有对秘书处的结论作出分析。除此之外，正如报告强调的那样，指称伊朗向胡塞分子转让弹道导弹系统或其部件的基本事实和时间尚未确定。因此，报告指出，没有任何构成违反行为的线索。秘书处对巴林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非法视察也是如此。

既然没有任何事实表明违反第2231（2015）号决议，是否需要在报告中提及伊朗国防工业组织参加在伊拉克举行的外国武器展览会或伊朗的哈塔姆•安比亚建筑公司与叙利亚当局之间的谅解备忘录，就大有可疑。我们必须继续坚持认为，报告不应该含有来自公开渠道的信息，也不应该提及个别国家提供的未经核实或无从核实的信息，尤其是在甚至没有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的情况下。我们认为，这些做法是完全不能接受的，并且认为，这是绕过安理会围绕伊朗问题营造无端负面氛围的恶意企图。

鉴于这一切，我们要再次提醒秘书处，2016年1月16日主席说明第7段要求就第2231（ 2015 ）号决议执行情况提交整项半年度报告，而非其个别部分。我们希望，今后的报告将严格按照现有授权编写，凡违反安理会决定的活动，特别是美国5月8日宣布的单方面措施的生效，都将得到应有的关注。

目前，维护协议的唯一途径是参与这项工作的所有其余国家认真履行各自自愿承担的义务。在这方面，我谨指出，秘书长的报告载有明确的证据表明，伊朗无可争辩地遵守了它根据《全面行动计划》作出的承诺，这不仅始终得到国际原子能机构的证实，而且得到秘书处的证实。从报告中可以看出，秘书处没有获得经过核实的相反证据。

最后，我要指出，俄罗斯联邦仍致力于无条件和全面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和《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规定。尽管美国退出《全面行动计划》，但所有其余参与方目前仍在全面执行该计划。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职责。

我请德国代表发言。

霍伊斯根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安全理事会邀请德国参加今天的讨论。我们以双重身份前来与会，既是就《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开展谈判的4+2集团的一员，也是监督《全面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联合委员会的一员。

我要同其他人一样，感谢迪卡洛副秘书长、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和我们的同事荷兰代表所作的通报。我们特别感谢卡雷尔·范伍斯特隆姆为此所做的工作。

我们对秘书长的报告（S/2018/602）表示欢迎，认为报告并无恶意。我们认为，报告具有建设性，专注于附件B是理所当然的。我也支持报告下次也许应该更加侧重于附件A的建议，但我认为，从总体情况来看，报告理应专注于附件B，因为我们认为，在这方面有重大事情要予报告。

但在谈及附件B之前，我还要大致谈谈第2231（2015）号决议核可的《全面行动计划》问题。关于这一专题，我会言简意赅。实际上，我只能赞同除一人之外在座各位的发言，那就是他们都支持《全面行动计划》，并对美国退出该计划感到遗憾。我们认为，《全面行动计划》是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基础上编制的，并加强了该条约。它防止了该地区可能开展的核军备竞赛。该地区不存在核扩散或核军备竞赛，对我国和欧洲的安全至关重要。我们认为，欧洲安全局势已经恶化。我们还认为，退出《全面行动计划》损害了切实有效的多边主义和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而核不扩散制度是其中一个非常重要的支柱。因此，我们清楚，只要伊朗遵守《全面行动计划》，德国及其欧洲伙伴仍将致力于该计划；同时，我们敦促伊朗遵守它根据《全面行动计划》承诺遵守的所有涉核限制。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最新报告刚刚证实，伊朗一直在这么做。

我现在来谈谈附件B。我们认为，全面、有效地执行附件B，对于维护区域和国际安全非常重要。我们鼓励各国确保附件B得到尊重和遵守。报告所载的秘书长关于武器转让和弹道导弹活动的调查结果令人严重关切。在这方面，我们特别关切对沙特阿拉伯的导弹袭击、伊朗不遵守对也门的武器禁运以及向也门转让弹道导弹技术的行为。报告还指出，伊朗在中东运送武器。我们呼吁伊朗停止这一切行为，因为这些行为违反第2231（ 2015 ）号决议附件B具有约束力的规定。

德国还对伊朗弹道导弹计划的发展深感关切，我们呼吁伊朗终止该计划和所有试验。伊朗在该地区的武器转让和导弹计划活动正在破坏稳定，并对欧洲安全产生负面影响。我们再次呼吁伊朗致力于在该地区建立信任和遵守第2231（2015）号决议，而不是一味违反该决议。

下午5时20分散会。